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6-033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也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内容以及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成辉先生召集并主持。

与会董事经过充分的讨论，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核准，认为《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且期限不超过12个月或在持有期限可随时转让的产品，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现金管理额度；并授权经营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以及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三、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公司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实施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缓解公司流动资金需求压力，优化公司财务结构，提高经营效益。因此，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以及保荐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四、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增加人民币10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在额度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投资金额（含以委托理财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得超出前述投资额度，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五、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产品结构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议案》。

结合公司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保持各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及募集资金投向不变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基地建设项目（一期）”的产品结构及内部投资结构进行合理调整，在原机器设备下产品类型“小功率电源”“大功率电源”的基础上，新增“液冷CDU及配套产品”，各投资科目金额不变，包括土地费用、建筑工程、机器设备等，仅对各科目尚未支出的部分进行调整，包括机器设备清单等。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产品结构及内部投资结构调整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六、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七、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以2026年8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11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5.00万股，授予价格为22.0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以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改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职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拟定了《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鉴于公司本次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范围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员工等，因此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议案时，基于审慎原则考虑，公司内部董事陈成辉先生、陈四雄先生、陈皓先生、林清民先生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九、以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的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鉴于公司本次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范围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员工等，因此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议案时，基于审慎原则考虑，公司内部董事陈成辉先生、陈四雄先生、陈皓先生、林清民先生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以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计划的相关事项，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实施、修改、变更、终止和清算等相关事宜；

2、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3、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标的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

4、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员工放弃认购的份额、考核未达成涉及的份额及其他原因涉及的份额进行重新分配，并同意董事会将该等事宜授权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依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办理；

5、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等事宜授权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依据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办理；

6、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死亡持有人的份额继承、权益解锁/归属安排及处置方式、管理模式等事宜；

7、授权董事会对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内参与公司配股等再融资事项作出决定；

8、授权董事会对《公司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作出解释；

9、授权董事会签署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合同及相关协议文件；

10、授权董事会在满足提取条件时，决定是否提取年度激励基金及确定具体分配及实施方案；

11、若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市场情况或公司内部情况发生调整和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调整和变化情况对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进行相应修改和完善；

12、授权董事会办理本计划下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本计划通过之日起至各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有关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其他适当机构或人士依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约定行使，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鉴于公司本次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范围包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业务/管理骨干员工等，因此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议案时，基于审慎原则考虑，公司内部董事陈成辉先生、陈四雄先生、陈皓先生、林清民先生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2028年长效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一、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十二、以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6年9月15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8日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的核查意见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意见

1、公司确定的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本激励计划确定的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下同）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均为与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系的在职员工，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5、公司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情况，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综上所述，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以2026年8月28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1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5.00万股，授予价格为22.04元/股。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335 证券简称：科华数据 公告编号：2026-043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规范经营范围表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注册资本情况

1、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以股本515,414,04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5.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57,707,02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5股，合计转增231,936,318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6年5月29日实施完毕，本次权益分派共计转增231,936,318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515,414,041股增加至747,350,359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15,414,041元增加至人民币747,350,359元。

2、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完成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本次实际登记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06.005万股，公司总股本由747,350,359股增加至754,410,409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747,350,359元增加至人民币754,410,409元。

3、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确定以2026年8月27日为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1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45.00万股。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754,410,409股增加至755,860,409股（以预留授予事项登记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754,410,409元增加至人民币755,860,409元。

二、规范经营范围表述情况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经营范围的规范表述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规范化表述调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际影响，具体表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内容为准。变更后的经营范围如下：

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力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市政设施管理（除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节能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三、《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鉴于上述变更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5,414,041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5,860,409元。
2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通信系统设备制造；其他未列明制造业（不含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其他未列明电力生产；电力供应；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其他未列明的机械与设备租赁（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其他未列明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合同能源管理；资产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动力电池制造；其他未列明电池制造；电气安装；其他未列明建筑安装业；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蓄电池及储能设备；空调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节能设备及工程；太阳能或风光互补路灯系统；LED路灯；电力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和机房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及相关咨询服务；轨道交通设备及系统集成；新能源汽车充电及装备系统销售；数据中心运维服务；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运营；电动汽车充电设备及装备系统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和咨询；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锂离子电池制造、管道和设备安装、金属结构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一般项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电力设施器材制造；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照明器具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信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电工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制造；液气密元件及系统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研发；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通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市政设施管理（除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检查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轨道交通运营管理系统开发；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节能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515,414,041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755,860,409股，全部为普通股。

除以上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及备案登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备案、登记的内容为准。

四、备查文件

（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科华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凯撒旅业 公告编号：2026-058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8月2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迟永杰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1人，亲自出席11人，委托他人出席0人，缺席0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表决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修订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制订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凯撒旅业 公告编号：2026-059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概述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合并范围内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同时依据公允价值计量要求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实施价值重估程序。

2026年上半年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年同期发生额（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	-45.2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813.88
小计		-45.20	-813.88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	-162.66	-80.68
	其他应收款坏账	-70.51	-334.20
小计		-233.17	-414.88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2.76	-852.76
	长期股权投资	-511.95	-511.95
小计		-1,364.71	-1,364.71
合计		-1,643.08	-2,593.47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变动说明

1、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结合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调整因素，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2、其他综合收益：基于海航集团破产重整专项服务信托份额，公司根据信托成立时的评估价值及后续价值波动进行估值，并相应调整公允价值变动。2026年上半年，确认公司及公司重要联营公司易生金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该信托价值合计减少1,364.71万元，相应减少的价值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期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2026年上半年净利润45.20万元，减少2026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45.20万元。本期计提坏账，将减少2026年上半年净利润233.17万元，减少2026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233.17万元。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将减少2026年上半年所有者权益1,364.71万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说明

公司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有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凯撒旅业 公告编号：2026-060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凯撒旅业	股票代码	0007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群	余晴雨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4号乐成中心B座25层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4号乐成中心B座25层	
电话	18518400796	18518400796	
电子信箱	duqun@caissa.com.cn	yuqingyu@caissa.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34,630,538.31	317,064,709.40	37.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05,831.72	-24,282,384.88	54.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932,747.84	-29,814,205.62	-4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9,765,521.78	-23,420,615.08	-112.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9	-0.0151	54.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9	-0.0151	54.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3.30%	2.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81,240,691.26	1,925,458,629.93	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5,297,915.62	897,856,448.80	-1.4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6,80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环海湾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2%	253,772,149	218,416,070	质押	111,208,035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3%	175,295,608	0	质押	175,290,045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80,189,444	0	不适用	0	
青岛鲁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鲁创卢比孔河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0%	54,604,018	54,604,018	不适用	0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5%	23,217,122	0	不适用	0	
陕西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纾困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15,382,221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5%	15,200,509	0	不适用	0	
青岛吉瑞佳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2%	10,000,002	0	不适用	0	
海航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8%	7,751,975	0	不适用	0	
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7,484,20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青岛环海湾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青岛鲁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青岛鲁创卢比孔河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关系。 2、海南航空食品有限公司系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2年6月，公司与海航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财务公司”）签订了《关于17凯撒03债券场外兑付协议》，并以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南凯撒世嘉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嘉饮料”）持有的海南航旅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旅饮品”）71,999,000股股票（占海旅饮品总股本的89.99875%）提供担保作为增信措施，并进行了赋强公证。在公司重整过程中，海航财务公司已申报债权并经法院确认部分普通债权，但其就该部分普通债权的偿债资源暂不实际受领，申请预留提存，同时向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一中院”）申请拍卖担保财产即海旅饮品71,999,000股股票。后世嘉饮料向海南一中院提出撤销该案执行依据即公证文书之诉，经过一审、二审程序，世嘉饮料相关诉求最终未被支持。根据海南一中院（2024）琼96执恢137号之一执行裁定书，海南一中院于2026年8月3日10时至2026年8月4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海南一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公开拍卖世嘉饮料持有的海旅饮品71,999,000股及孳息，该次拍卖已流拍。海南一中院于2026年8月24日10时至2026年8月25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海南一中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第二次公开拍卖前述拍卖标的，评估价为38,906,800元，起拍价为24,900,352元。第二次司法拍卖网拍价段已经结束，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